



hmv 數碼中國集團  
Digital China Group

HMV Digital China Group Limited

HMV 數碼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8)

代表委任表格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下午三時三十分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HMV數碼中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 \_\_\_\_\_ 股股份(註2)

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註3)大會(定義見下文)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或如其未克出席，則委任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謹訂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下午三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長沙灣長順街15號D2 Place二期8樓B-D室就下述決議案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大會」)，並於大會上按照以下指示(倘並無該等指示，則按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認為適當)投票。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亦將有權對任何於大會上適當提呈的任何下列以外的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請在下表適當欄位加上「✓」號，指示閣下於點票表決時之投票意向：

	特別決議案	贊成(註4)	反對(註4)
1.	批准更改公司名稱		

日期：二零一九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註5)： \_\_\_\_\_

附註：

- (1)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2)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並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本公司股份數目。倘未有註明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閣下名下所有本公司股份有關。
- (3) 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將「大會(定義見下文)主席或」之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4)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某決議案，請在有關「贊成」欄內加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某決議案，則請在有關「反對」欄內加上「✓」號。如閣下未有指示投票意願，則受委代表可酌情作出表決。閣下之受委代表亦有權就任何於大會上適當提呈而並未載於召開大會通告之決議案酌情投票。
- (5)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以書面正式授權之人士簽署。倘股東為一間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由公司正式授權之負責人或授權人或其他人士簽署。
- (6) 如屬本公司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聯名持有人均可就有關股份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於大會上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大會，則出席者中僅排名於首或(視情況而定)排名較前之人士方有權就相關聯名持股進行投票，就此目的而言，排名將以本公司股東名冊上聯名持有人姓名之先後次序釐定。
- (7)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倘本公司董事會要求)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文件核實副本，最遲須於大會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 (8)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出席大會以代表閣下。
- (9)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依願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回。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大會有關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的人士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所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按上述地址郵寄至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私隱條例事務主任。